

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復華日本護城河優勢龍頭企業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收益分配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 日
發文字號:復信經字第 1130000602 號

主旨：公告復華日本護城河優勢龍頭企業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（以下稱「本基金」）中華民國 113 年度收益不予分配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基金依信託契約第十七條規定，以評價日(113 年 10 月 31 日)淨資產價值進行收益分配之評價，經理公司得依可分配收益之情形，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或不分配。本基金可分配收益，於經理公司決定收益分配金額後，若有未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次期之可分配收益。
- 二、依前述信託契約之規定，本公司基於實務考量，決定不予分配本基金 113 年度之收益。

特此公告